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1-048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1年6月28日14:30

2、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350号皇庭大厦51层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贾森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4,660,6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2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472,6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24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188,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98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4,660,6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2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472,60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24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188,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988%。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00 关于公司收购安徽诚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59,5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4%;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659,5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4%;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方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饶春博、徐闪闪

3、结论性意见:财信发展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关于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21-026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2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张长革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黄晖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21年6月21日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职务。经公司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拟选举张长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张长革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8日

附件:张长革先生简历

张长革,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西北工业大学航海工程系检测技术及仪器专业本科毕业、工学学士,西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引信技术硕士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

张长革先生现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二院二十五所一级专务。历任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203所设计师,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设计师、副主任、主任,航天机电集团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主任,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主任、党支部书记,航天科工集团二院二十五所副所长、首席信息官、党委副书记等职,航天科工仿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派出董事,除此之外,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015,6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28%;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后,李义升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1,514,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3.02%,占公司总股本的10.88%。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份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到期购回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义升	是	2,450,000	否	否	2017年12月27日	2021年6月26日	2021年12月26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0	2.32	个人投资、融资需求
李义升	是	650,000	否	是	2019年12月26日	2021年6月26日	2021年12月26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	0.61	个人投资、融资需求
合计	–	3,100,000	–	–	–	–	–	–	6.20	2.93	–

注:因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李义升先生所持股份数及股份质押数相应调整。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李义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股)	本次延期质押后累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义升	50,015,692	47.28	11,514,000	11,514,000	23.02	10.88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本次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是对其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质押融资。

2、李义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和足够的履约能力,能有效控制质押风险。其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薪酬及股票分红等收入。李义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其所持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3、李义升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义升先生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8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临2021-043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前述审批以及最终获得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概述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泉泵业”)出售所持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瑞银行”)10.10%股份,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42,420.00万元。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

关于本次交易的详细内容参见2021年4月19日公司披露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提示性公告》。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2021年6月23日披露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二、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进展情况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自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相关工作正在开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审议公司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的《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公司指定《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1-052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99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4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9,342,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31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顾龙棣、陈锋、独立董事顾建平、戚爱华、李圣学以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7、议案名称:《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28,175	99.9329	213,981	0.067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3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4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5	《关于2020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6	《关于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7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49,580,269	99.5702	213,981	0.429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8为特别决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通过有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陶奕、蒋静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6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小康转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评级结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小康转债”信用等级为“AA”。

● 本次评级结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小康转债”信用等级为“AA-”。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2017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小康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评级结果: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小康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时间为 2020年6月23日。

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21年6月25日出具了《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1)》(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1359号),评级结果如下: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小康转债”信用等级为“AA-”。

本次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7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转股代码:191016 转股简称:小康转股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EVAP工厂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概述

2021年3月24日,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EVAP工厂并签署协议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SF MOTORS, INC.(以下简称“SF MOTORS”)与ELECTRIC LAST MILE, INC.(以下简称“ELM”)签署《买卖协议》,拟将其位于美国印第安纳州的EVAP工厂出售给ELM。本次出售EVAP工厂的交易对价为14,500万美元:其中,不动产(土地、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他附属物)对价金额为9,000万美元,不动产之外的资产(EVAP工厂内使用的设备、机器等)对价金额为5,500万美元。上述金额将采取分期支付的方式,首付款3,000万美元, 剩余金额将分为23个月/期付清。此外, 若ELM成功完成收购合并美国上市公司FORUM MERGER III CORPORATION(以下简称“FORUM”),则ELM承诺将向SF MOTORS发行FORUM 500万股普通股股权。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移交需满足ELM和FORUM完成合并上市等先决条件后方可实施。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上述事项于2021年4月9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事项进展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SF MOTORS通知,上述交易标的资产移交的先决条件已满足。截至目前,本次出售EVAP工厂事项的进展如下:

1、ELM和FORUM公司已完成合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简称为ELMS。

2、SF MOTORS已收到转让资产的首付款3,000万美元的现金, 剩余11,500万美元将分为23个月/期付清。

3、SF MOTORS已收到金额为4,362.07万美元的本票及不可撤销的备用信用证作为担保。

4、ELMS已向SF MOTORS发行 500万股普通股股票。

5、交易标的EVAP工厂移交买方使用,EVAP工厂不动产所有权目前仍归属SF MOTORS,并将在SF MOTORS收到交易全部款项后完成资产过户交割。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标的资产的移交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公司将在收到相关款项并完成交割之后根据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及具体会计处理以后续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为准。

本次交易对公司现有业务不会造成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本次标的资产移交买方使用后,余款以分期付款的方式履行,从不动产资产移交到全部款项支付完毕并完成交割的时间较长,能否顺利完成本次交易并实现交割存在不确定性。

2、SF MOTORS持有的ELMS500万股普通股存在限售期,且股票价格受二级市场的影响,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3、标的资产出售的后续尾款以美元支付,可能因汇率波动较大产生汇兑损失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7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经全体董事书面同意,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2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为更好地体现公司战略定位和业务结构,方便投资者理解公司战略方向和核心竞争力,可以更好地开拓市场,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名称由“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为“康达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公司英文名称由“Shanghai 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Co., Ltd”变更为“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Co., Ltd”。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均一并做相应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证券简称保持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新增内控合规部门,并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拟在经营范围中减少“住房租赁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建祥先生、程树新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8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经全体监事书面同意,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2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学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9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集团”)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变更公司名称事项

本次更名事项是康达新材集团战略提升的标志性节点,公司将结合实际紧跟国家“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有关新材料与电子科技的方向,逐渐升级成为一个全新的、领先的“新材料+军工科技”并以科技赋能的产业化集团。以市场需求为牵引,进口替代为目标,大力发展动能性高分子新材料,以胶粘剂为产业基础、特种树脂为战略支撑,结合资源与自身优势向电子信息材料(如含氟聚酰亚胺系列、高纯度氢氟酸、半导体靶材、ITO特种陶瓷类、光刻胶系列、电子化学显示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如聚酰亚胺、陶瓷纤维、玻璃纤维、碳纤维、环氧树脂、聚氨酯类)等方向纵深提升布局,促进国内、国际市场兼顾,军民、产融结合,逐步实现产品结构、增长方式的升级。同时,公司利用好上市平台和市场化的改革措施,增强对产业发展的牵引力度,努力发展成为国内知名的具有现代化企业制度的高质量、高效率、高效益的一流科技赋能公司。

综上所述,为更好地体现公司战略定位和业务结构,方便投资者理解公司战略方向和核心竞争力,可以更好地开拓市场,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中文名称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康达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hanghai 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二、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根据公司名称变更的需要,且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拟新增内控合规部门并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拟在经营范围中减少“住房租赁经营”。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公司章程》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原第一条 为维护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党章》(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修订后第一条 为维护康达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党章》(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原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修订后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康达新材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Kangda New Materials (Group)Co., Ltd
原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胶粘剂、化工助剂的加工、制造及销售,胶粘剂的售后服务,胶粘剂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体育场地跑道施工,人造草坪的设计及安装,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工具的销售,生物假肢假关,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胶粘剂、化工助剂的加工、制造及销售,胶粘剂的售后服务,胶粘剂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体育场地跑道施工,人造草坪的设计及安装,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工具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原第九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二节 内部审计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修订后第九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审计与合规管理 第二节 内部审计与合规管理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和审计人员的职责,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审计负责人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下设内控合规机构,负责对公司的重要领域行为、下属公司管控、财务信息披露和法律法规遵守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第一百七十条 内控合规机构的负责人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应当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本次修订增加了第一百六十九条、第一百七十条,《公司章程》相应章节号、条款号依次顺延。

除上述修订章程其他条款内容未作修改。最终的修订信息以工商登记备案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1-060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简介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达晟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璟科技”)拟使用自有资金与王建祥先生、程树新先生、师立峻先生、王远立先生、刘志远先生、吴迪先生、郝明丽女士共同出资设立北京瑞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

(二)关联关系说明

王建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程树新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远立先生为公司离任未满12个月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建祥先生、程树新先生、王远立先生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王建祥先生、程树新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王建祥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130203196910******,为公司董事长,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经查询,王建祥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2、程树新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150404198303******,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经查询,程树新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3、王远立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130107197011******,为公司离任未满12个月的独立董事,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经查询,王远立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1、师立峻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310112196909******。

经查询,师立峻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2、刘志远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110105196605******。

经查询,刘志远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3、吴迪先生,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150404198404******。

经查询,吴迪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4、郝明丽女士,系中国公民,身份证号为370704197304******。

经查询,郝明丽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瑞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程树新;

6、公司经营范围:从事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展览展示,机械设备、自动化设备等智能设备的批发、零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康达晟璟科技有限公司	620	62.00%
2	王建祥	20	2.00%
3	程树新	140	14.00%
4	师立峻	40	4.00%
5	王远立	40	4.00%
6	刘志远	40	4.00%